

证券代码: 600103 证券简称: 青山纸业 公告编号: 临2020-020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漳州水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 现金管理 受托方: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
 - 本次委托理财 现金管理 金额: 结构性存款产品合计人民币 2,000 万元
 - 委托理财 现金管理 产品名称: 福建海峡银行结构性存款
 - 委托理财 现金管理 期限: 90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召开了八届二十七次董事会、八届二十六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控股子公司水仙药业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次现金管理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 (含 15,000 万元),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自水仙药业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一年)。在上述额度内,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可以由授权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意见。2019 年 4 月 26 日,水仙药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一、本次委托理财 现金管理 概况
(一) 委托理财 现金管理 目的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公司”) 控股子公司漳州水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子公司”或“水仙药业”) 在确保不影响自身生产经营活动的前提下,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运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开展现金管理业务,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 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 现金管理 资金来源为水仙药业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 现金管理 产品的具体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起息日 (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福建海峡银行漳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福建海峡银行结构性存款	2,000	4.00%	18.61	9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合计			2,000		18.61				

四、子公司对委托理财 现金管理 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 子公司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水仙药业经营层事前评估投资风险,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且产品发行主体需提供保本承诺,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2. 在额度范围内,由水仙药业董事会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水仙药业经营层将跟踪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所投资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和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安全风险。
3. 水仙药业监事会及本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费用由水仙药业公司承担。
4. 本公司审计室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产生的风险与收益,向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经公司审慎评估,本次委托理财符合水仙药业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二、本次委托理财 现金管理 的具体情况
(一) 委托理财合同的主要条款
1. 2020 年 3 月 25 日,水仙药业使用闲置自有资金 2,000 万元,向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购买了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主要条款如下:

产品名称	福建海峡银行结构性存款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认购金额	2,000 万元
起始日	2020 年 3 月 25 日
到期日	2020 年 6 月 23 日
产品期限	90 天
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	4.00%

(二) 委托理财 现金管理 的资金投向
水仙药业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闲置自有资金用于投资品种为低风险、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国债、中央银行票据、金融债、银行结构性存款、大额可转让定期存单等。
本次现金管理购买的产品为对公结构性存款 (100% 保本挂钩利率) 开放型 90 天人民币产品。
(三) 风险控制分析
1. 为控制投资风险,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子公司经营层进行了事前评估投资风险,严格筛选投资对象。在购买的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子公司经营层将与受托方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
2. 子公司将根据生产经营情况安排选择相适应的产品种类和期限,确保不影响生产经营。水仙药业监事会及本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费用由水仙药业承担。
3. 公司审计室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产生的风险与收益,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4. 公司将按照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委托理财 现金管理 受托方的情况
上述委托理财 现金管理 的受托方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董事会已对受托方、资金使用方等交易各方当事人的基本情况、信用情况及其交易履约能力等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受托方符合公司委托理财的各项要求,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城市商业银行。
●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1. 成立时间: 成立于 1996 年 12 月 27 日
2. 法定代表人: 俞敏
3. 注册资本: 156.34 亿元
4. 主营业务: 经营人民币存款、贷款、结算等金融业务 (范围详见银监局批文)
5.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法人股 49.99%, 国家股 29.90%, 个人股 20.22%。
6.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业: 否
7.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9 年 1-12 月		2018 年 1-12 月	
	2019 年 1-12 月	2018 年 1-12 月	2019 年 1-12 月	2018 年 1-12 月
资产总额	1,580.98	1,530.77		
资产净额	146.51	113.78		
营业收入	52.76	72.05		
净利润	3.90	4.75		

四、对公司及子公司的影响
(一) 公司及子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青山纸业		水仙药业	
	2019 年 9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9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541,610.15	510,738.18	54,414.02	33,285.90
负债总额	158,402.79	141,321.08	21,428.59	3,190.33
资产净额	383,007.36	369,417.10	32,985.43	30,095.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1.52	60,942.91	-456.59	7,895.46

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有负大额负债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提高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 子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 2,000 万元,占子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余额 3,724 万元的 53.71%; 占子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余额 182,900 万元的 1.09%。对子公司及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根据《本次委托理财的会计处理方式及依据
五、风险提示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 现金管理 为银行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属于低风险理财产品。受金融市场宏观政策的影响,购买理财产品可能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及其他风险,受各种风险影响,理财产品的收益率可能会产生波动,理财收益可能存在不确定性。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召开了八届二十七次董事会、八届二十六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控股子公司水仙药业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次现金管理金额累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 (含 15,000 万元),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自水仙药业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一年)。在上述额度内,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

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意见。2019 年 4 月 26 日,水仙药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刊登的《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19-032)。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或自有资金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鼓楼支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18,000	18,000	179.07	/
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2019 年对公结构性存款定期二期产品	10,000	10,000	100.00	/
3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三坊七巷支行 薪加薪 16 号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102.33	/
4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二期分行结构性存款	25,000	25,000	268.75	/
5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如意宝 RY190025 理财产品	15,000	15,000	153.47	/
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福通财富结构性存款	30,000	30,000	306.66	/
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晋江支行保本理财—财—人民币定期开放 CNYA0K1	10,000	10,000	94.21	/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鼓楼支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50.30	/
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县支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98.63	/
1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鼓楼支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28,000	28,000	296.42	/
1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共赢利率挂钩利率区间累计型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652482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0,000	10,000	98.63	/
1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福通财富结构性存款 91A	10,000	10,000	99.73	/
13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二期分行结构性存款	15,000	15,000	157.50	/
1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鼓楼支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4,000	4,000	41.42	/
15	中国建设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县支行结构性存款	25,000	25,000	264.66	/
1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县支行挂钩利率区间累计型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享 2019 年第 209 期 A	30,000	30,000	306.66	/
1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如意宝 RY190099 理财产品	11,000	11,000	110.22	/
1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鼓楼支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23,000	23,000	211.82	/
19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二期分行结构性存款	15,000	15,000	140.08	/
20	中国建设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县支行结构性存款	19,000	19,000	175.01	/
2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福通财富定期结构性存款 81A	10,000	10,000	86.55	/
22	中国建设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县支行结构性存款	25,000	25,000	216.23	/
2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县支行挂钩利率区间累计型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享 2019 年第 160 期 A	30,000	30,000	256.32	/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24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如意宝 RY190150 理财产品	11,000	11,000	92.05	/
2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鼓楼支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23,000	23,000	229.68	/
26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二期分行结构性存款	25,000	25,000	265.62	/
2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县支行挂钩利率区间累计型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享 2019 年第 209 期 C	25,000	25,000	255.21	/
2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县支行结构性存款	40,000	40,000	418.41	/
2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福通财富定期结构性存款 91A	20,000	20,000	200.95	/
30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如意宝 RY190164 理财产品	5,000	5,000	49.55	/
3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鼓楼支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45,000	/	/	45,000
3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县支行结构性存款	13,000	/	/	13,000
33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二期分行结构性存款	15,000	/	/	15,000
3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共赢利率挂钩利率区间累计型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享 2020 年第 028 期 A	10,000	/	/	10,000
3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县支行结构性存款	22,000	/	/	22,000
3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县支行挂钩利率区间累计型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享 2020 年第 028 期 A	20,000	/	/	20,000
3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如意宝 RY190301 理财产品	3,000	/	/	3,000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3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县支行挂钩利率区间累计型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享 2020 年第 028 期 A	10,000	/	/	10,000
3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福通财富 3 个月定期结构性存款	3,000	3,000	29.17	/
40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结构性存款	2,000	2,000	20.22	/
41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如意宝 RY190031 理财产品	3,000	3,000	19.07	/
42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如意宝 RY190169 理财产品	1,500	1,500	13.54	/
43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结构性存款	2,000	2,000	19.31	/
44	兴业银行科技支行封闭式结构性存款 总行标准 62 天封闭式 80005004	2700	2700	16.28	/
45	平安银行福顺支行结构性存款开放型 31 天	2200	2200	6.54	/
46	平安银行福顺支行结构性存款开放型 31 天	1100	1100	3.36	/
47	平安银行福顺支行对公结构性存款 35 天	2200	2200	7.17	/
48	平安银行福顺支行对公结构性存款 31 天	2700	2700	7.79	/
49	平安银行福顺支行结构性存款开放型 31 天	1100	1100	1.4	/
50	平安银行福顺支行结构性存款开放型 31 天	2200	2200	7.23	/
51	平安银行福顺支行结构性存款开放型 31 天	1100	1100	3.07	/
52	平安银行福顺支行结构性存款开放型 31 天	1200	1200	7.44	/
53	平安银行福顺支行对公结构性存款 92 天	1500	1500	14.36	/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54	兴业银行科技支行封闭式结构性存款 总行标准 90 天封闭式	1100	1100	10.3	/
55	平安银行福顺支行对公结构性存款 开放型 14 天	2200	2200	2.06	/
56	兴业银行科技支行封闭式结构性存款 总行标准 14 天封闭式	2200	2200	2.57	/
57	兴业银行科技支行封闭式结构性存款 总行标准 14 天封闭式	2200	2200	6.23	/
58	平安银行福顺支行对公结构性存款 7 天	1200	1200	0.64	/
59	兴业银行科技支行封闭式结构性存款 总行标准 60 天封闭式	2200	2200	12.94	/
60	平安银行福顺支行对公结构性存款 60 天	1100	1100	6.69	/
61	平安银行科技支行封闭式结构性存款 总行标准 30 天封闭式	1100	1100	3.02	/
62	平安银行福顺支行对公开放型结构性存款 14 天	2200	2200	2.07	/
63	平安银行福顺支行对公开放型结构性存款 31 天	1100	1100	3.28	/
64	工商银行南澳支行工银理财保本型 随心 C 计划 2017 年第 3 期	500	500	2.84	/
65	工商银行南澳支行工银理财保本型 随心 C 计划 2017 年第 3 期	500	500	3.48	/
66	平安银行福顺支行对公开放型结构性存款 92 天	500	/	/	500
合计		722,600	584,100	5,588.84	138,5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47,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最近一年净资产 %)					39.79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 (最近一年净利润 %)					31.49
目前使用的理财额度					140,5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0,500
总理财额度					161,000

特此公告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 002131 证券简称: 利欧股份 公告编号: 2020-052
债券代码: 128038 债券简称: 利欧转债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实施的第二十四次提示性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1、利欧转债”目前已停止交易
2、利欧转债”停止转股日: 2020 年 3 月 31 日
3、利欧转债”赎回登记日: 2020 年 3 月 30 日
4、利欧转债”赎回日: 2020 年 3 月 31 日
5、利欧转债”赎回价格: 100.02 元/张 (含当期应计利息, 当期利率为 1%, 且当期利息含税)。
6、发行人 公司”资金到账日: 2020 年 4 月 3 日
7、投资者赎回款到账日: 2020 年 4 月 8 日
8、利欧转债”持有人持有的 利欧转债”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 建议在停止转股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 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风险提示: 截至 2020 年 3 月 26 日收市后, 距离 2020 年 3 月 30 日 (可转股赎回登记日) 仅有 2 个交易日。根据赎回安排, 截至 2020 年 3 月 30 日收市后尚未实施转股的 利欧转债”将按照 100.02 元/张的价格强制赎回, 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 可能面临损失。

特别提醒 利欧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本次赎回完成后, 利欧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 证监许可 [2018] 155 号”文核准,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利欧股份”)、公司”或“发行人”) 于 2018 年 3 月 22 日公开发行了 21,975,475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 (以下简称“可转债”), 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 发行总额 219,754.75 万元。经深交所 深证上 [2018] 157 号”文同意, 公司 219,754.75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 债券简称“利欧转债”, 债券代码 T28038”。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 的有关规定, 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自 2018 年 9 月 28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 最新转股价格为 1.72 元/股 (自 2018 年 11 月 14 日生效)。

一、赎回情况概述
1. 触发赎回情形
鉴于公司股票自 2020 年 1 月 22 日至 2020 年 2 月 19 日期间, 有 15 个交易日股票价格不低于“利欧转债”当期转股价格 (0.72 元/股) 的 130% (即 2.24 元/股), 已触发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2020 年 2 月 24 日, 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 利欧转债”的议案》, 决定行使“利欧转债”有条件赎回权, 对赎回日前一交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利欧转债”进行全部赎回。
2. 赎回条款
募集说明书》对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如下: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 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 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①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 如果公司 A 股股票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 (含 130%)。
② 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xix/365
IA: 指当期应计利息;
B: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x: 指计息天数, 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 (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 30 个交易日内生发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 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

收盘价计算。
二、赎回实施安排
1. 赎回价格 (含利息) 及赎回价格的确定依据
2019 年 3 月 22 日至 2020 年 3 月 21 日利息已于 2020 年 3 月 23 日根据第二年度 0.5% 利率计息发放 (因 3 月 21 日、3 月 22 日为其休息日, 根据《募集说明书》条款, 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即 3 月 23 日, 顺延期间不另付息)。
因此,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 “利欧转债”赎回价格为 100.02 元/张。计算过程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xix/365, 其中: i: 计息天数; 从计息起始日 2020 年 3 月 22 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 (2020 年 3 月 31 日) 止的实际日历天数 为 9 天 (算头不算尾)。
当期利息 IA=Bxix/365=100x1%x9/365=0.02 元/张
赎回价格=债券面值+当期利息=100.02 元/张
对于持有“利欧转债”的个人投资者和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 利息所得税由证券公司等兑付派发机构按 20% 的税率代扣代缴, 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 扣税后实际每张赎回价格为 100.02 元; 对于持有“利欧转债”的合格境外投资者 (QFII 和 RQFII), 根据《关于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预扣政策的通知》 (财税 [2018] 110 号) 规定, 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 每张赎回价格为 100.02 元; 对于持有“利欧转债”的其他债券持有人, 未代扣代缴所得税, 每张赎回价格为 100.02 元, 自行缴纳债券利息所得税。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

2. 赎回对象
赎回登记日 2020 年 3 月 30 日 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所有“利欧转债”持有人。
3. 赎回程序及时间安排
① 公司在首次满足赎回条件后的 5 个工作日内 (即 2020 年 2 月 19 日至 2 月 26 日) 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至少刊登三次赎回实施公告, 通告“利欧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② “利欧转债”于 2020 年 3 月 17 日起停止交易。
③ 2020 年 3 月 31 日为“利欧转债”赎回日。公司将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 (赎回日前一交易日: 2020 年 3 月 30 日) 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利欧转债”。本次有条件赎回完成后, “利欧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④ 2020 年 4 月 3 日为发行人 (公司) 资金到账日。
⑤ 2020 年 4 月 8 日为赎回款到账日。“利欧转债”持有人资金账户日, 届时“利欧转债”赎回款将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利欧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6) 公司将本次赎回结束后 7 个工作日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赎回结果公告和可转债摘牌公告。
4. 咨询方式
咨询电话: 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电话: 021-60158601
三、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利欧转债”已于 2020 年 3 月 17 日起停止交易, “利欧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利欧转债”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 建议在停止转股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 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2. 利欧转债”债券持有人可以在 2020 年 3 月 30 日收市前, 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的交易时间内, 将自己账户内的“利欧转债”全部或部分申请转换为公司股票, 具体转股操作建议持有人在申报前咨询开户证券公司。
3. 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